

证券代码:688068 证券简称:热景生物 公告编号:2023-047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职工代表监事因参与补选董事辞去原监事职务暨补选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热景生物”或“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职工代表监事李艳召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职务调整，李艳召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职务并参加公司三届三中监会董事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艳召先生通过青岛同程热景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0.123%。李艳召先生承诺将继续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对监事的转让的限制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的相关承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规定，李艳召先生辞去职工代表监事职务将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组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为保障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在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职工代表监事之前，其将继续履行公司监事职责。

特此公告。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9月14日

附件:简历

陈建国，清华大学药物博士，高级工程师，硕士生导师，国际药品联合会（IDF）中国国家委员会首席专家，十四五国家重点专项课题负责人，北京市通州区高端人才。发表SCI及核心期刊论文60余篇，申请发明专利30项，授权专利12项，获得中国民族医药协会科学进步一等奖。

陈建国先生历任杭州远大生物制药有限公司项目经理，中成药品发酵工业研究院，研发中心副主任；内蒙古蒙牛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研发总监。目前就职于北京热景药业有限公司，任研发部总监。

证券代码:688068 证券简称:热景生物 公告编号:2023-048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热景生物”或“公司”）于2023年9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现将补充公告如下：

一、董事辞职情况

董事会于2023年9月19日收到董事、核心技术人孙伟伟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孙伟伟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孙伟伟先生原向公司上交辞职报告后，将专职于公司参股公司北京舜景生物医药技术有限公司的财务工作并担任总经理。

二、补选董事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并审核同意，公司于2023年9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董事同意提名李艳召先生为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若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李艳召先生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则董事会同意补选李艳召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与董事任期相同。

三、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补选非独立董事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李艳召先生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根据李艳召先生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等情况，我们认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的要求，能够胜任董事工作，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14日

附件:简历

李艳召，男，1983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年6月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生物技术专业；2013年6月-2015年6月在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企业管理专业在职研究生学习；2020年11月-2021年7月清华华大继续教育学院管理创新能力建研班学习；2023年9月10日北京交通大学管理学院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EMBA）在读；高级工程师，高级技师，北京市通州区优秀青年人才，优秀技术创新工作者。2007年7月至2010年9月，任北京金豪制药技术有限公司生产主管；2011年10月至2015年8月，任北京金豪制药技术有限公司研发经理、生产总监、分子诊断事业部部长；2015年9月至至今，历任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项目部经理、生产部高级经理，注册与临床实验室总监、项目与知识产权总监、质控部总监、储运部总监、贮运部经理、北京热景医学实验室总监、经理，现任热景生物副总经理。

证券代码:688068 证券简称:热景生物 公告编号:2023-050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10月9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议程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3年10月9日 10:00 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大兴区天宫院街道庆丰路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3年10月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15:00-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八）涉及特别表决权股东享有的表决权数量与每一普通股的表决权数量相同的情形

不适用

（九）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十）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十一）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详见附件2。

（十二）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形详见下表，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件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持股凭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授权委托书附件1；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件原件、加盖法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和持股凭证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电子邮件的方式登记，在来函或电子邮件中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等；参会代表见附件2，并附身份证件及股东账户复印件，信封上请注明“股东会议”字样。

（六）登记时间、地点

登记时间：2023年10月9日(9:00-11:00,14:00-16:00)

登记地址：北京市大兴区天宫院街道庆丰路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三）注意事项

股东请勿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四）其他事项

（五）会议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件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持股凭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授权委托书附件1；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件原件、加盖法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和持股凭证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电子邮件的方式登记，在来函或电子邮件中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等；参会代表见附件2，并附身份证件及股东账户复印件，信封上请注明“股东会议”字样。

（六）登记时间、地点

登记时间：2023年10月9日(9:00-11:00,14:00-16:00)

登记地址：北京市大兴区天宫院街道庆丰路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三）注意事项

股东请勿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四）其他事项

（五）会议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件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持股凭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授权委托书附件1；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件原件、加盖法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和持股凭证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电子邮件的方式登记，在来函或电子邮件中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等；参会代表见附件2，并附身份证件及股东账户复印件，信封上请注明“股东会议”字样。

（六）登记时间、地点

登记时间：2023年10月9日(9:00-11:00,14:00-16:00)

登记地址：北京市大兴区天宫院街道庆丰路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三）注意事项

股东请勿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四）其他事项

（五）会议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件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持股凭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授权委托书附件1；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件原件、加盖法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和持股凭证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电子邮件的方式登记，在来函或电子邮件中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等；参会代表见附件2，并附身份证件及股东账户复印件，信封上请注明“股东会议”字样。

（六）登记时间、地点

登记时间：2023年10月9日(9:00-11:00,14:00-16:00)

登记地址：北京市大兴区天宫院街道庆丰路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三）注意事项

股东请勿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四）其他事项

（五）会议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件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持股凭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授权委托书附件1；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件原件、加盖法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和持股凭证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电子邮件的方式登记，在来函或电子邮件中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等；参会代表见附件2，并附身份证件及股东账户复印件，信封上请注明“股东会议”字样。

（六）登记时间、地点

登记时间：2023年10月9日(9:00-11:00,14:00-16:00)

登记地址：北京市大兴区天宫院街道庆丰路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三）注意事项

股东请勿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四）其他事项

（五）会议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件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持股凭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授权委托书附件1；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件原件、加盖法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和持股凭证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电子邮件的方式登记，在来函或电子邮件中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等；参会代表见附件2，并附身份证件及股东账户复印件，信封上请注明“股东会议”字样。

（六）登记时间、地点

登记时间：2023年10月9日(9:00-11:00,14:00-16:00)

登记地址：北京市大兴区天宫院街道庆丰路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三）注意事项

股东请勿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四）其他事项

（五）会议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件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持股凭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授权委托书附件1；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件原件、加盖法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和持股凭证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电子邮件的方式登记，在来函或电子邮件中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等；参会代表见附件2，并附身份证件及股东账户复印件，信封上请注明“股东会议”字样。

（六）登记时间、地点

登记时间：2023年10月9日(9:00-11:00,14:00-16:00)

登记地址：北京市大兴区天宫院街道庆丰路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三）注意事项

股东请勿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四）其他事项

（五）会议登记方法